

第十屆 民間參與公共建設

金擘獎

點拾成金 · 擘劃願景

徵選說明會

「民間參與公共建設金擘獎」
簡介



認識金擘獎



第十屆國家公共建設獎

金擘獎
點 拾 成 望 · 創 劃 展 景

金擘獎之辦理緣起

- 民間參與公共建設係**結合政府公權力、民間資金及經營效率**，**共同興建、營運公共建設**，不但可減輕政府財政負擔、加速興建公共建設及改善公共服務品質，民間機構亦可經由投資及經營獲得利潤，民眾更可享受高優質的公共建設，對政府、民間及民眾而言，實為三贏之做法。爰此，行政院將「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列為施政重點，民間參與更成為公共建設興辦之趨勢。
- 有別於政府傳統採購，促參除應考量**政策方向及公共利益**外，更須具備**主動精神與創新思維**，方能處理高度複雜性且涉及不同專業領域之工作內容，故壓力與負擔相對沉重，實應透過「獎勵措施」提高辦理促參案件之誘因。

人文 優質 永續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第十屆國家公共建設獎

金擘獎
點 拾 成 望 · 創 劃 展 景

金擘獎之意涵

- 「金擘獎」乃以民間參與公共建設（BOT）之諧音命名。
- 取意「經緯大度，一如天擘」，代表政府與民間攜手合作，共創公共建設新紀元，體現「創造希望、快樂生活」之願景。
- 象徵公共工程「藍圖擘劃，建設初始」，此為建設優質生活家園的重要基礎。

人文 優質 永續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本屆金擘獎作業要點修正

第十屆國家工程金質獎
點 拾 成 功 · 創 劃 願 景

金質獎 本次修訂重點(101.04.09)

- 修正獎勵內容為僅就民間經營團隊獎獎別入圍者，得另頒發公益獎項。(第二點)

修正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前三目獎別，得視需要以參與申請案件特性分組評選，並得依其對公益之貢獻，另頒發公益獎。
修正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入圍第一目獎別之民間經營團隊，得依其對公益之貢獻，另頒發公益獎，並由行政院頒發獎狀，以資鼓勵。



 大 公 道 實 永 續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第十屆國家工程金質獎
點 拾 成 功 · 創 劃 願 景

金質獎 本次修訂重點(101.04.09)

- 刪除政府機關團隊獎及顧問機構團隊獎應以同一公共建設為申請單位之規定。(第四點)

修正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前二款規定獎項之申請(政府機關及顧問機構團隊獎)，應以同一公共建設為申請單位，並統一由該案政府主辦機關向工程會提出申請。
修正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歷屆辦理經驗，仍有案件於先期規劃、招商至簽約作業，均由主辦機關自行辦理，並無顧問機構協助，抑或主辦機關認為個案營運績效良好，係歸功於受託之顧問機構，故僅有一方提出申請。鑒此，爰予刪除，以符實際。


 大 公 道 實 永 續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第十屆金擘獎頒獎典禮

金擘獎 本次修訂重點(101.04.09)

點 拾 成 功 • 鑄 創 輝 煌


- 修正各獎別之評選組織及評選程序，並明定各獎別、獎項得予從缺。(第五點)

修正前

- 設立初評委員會及複評委員會
- 初評委員會：書面及實地查核
- 複評委員會：由複評委員會就初評評選結果進行複評，評定特優、優等及佳等案件。

修正後

- 由於複評委員會，僅就初評委員評選出之入圍案件作政策面之評定，為使評審作業更有效率，爰修正第一款將現行初評及複評二委員會，合併為單一評選委員會。


 大公 慎賢 永懷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金擘獎申請資格及獎勵方式

第十屆國家公共建設獎

金擘獎

點 拾 成 功 · 創 造 願 景

獎勵對象

- 民間經營團隊獎**
 - 以經營管理服務品質良好之公共建設作為標的，獎勵該民間機構經營團隊。
- 政府機關團隊獎**
 - 實際推動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之主辦機關或/及被授權（或受委託）機關工作團隊。
- 顧問機構團隊獎**
 - 受政府機關委託，協助推動促參案件，並獲主辦機關推薦績效良好之顧問機構團隊。

人文 落實 永續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第十屆國家公共建設獎

金擘獎

點 拾 成 功 · 創 造 願 景

申請資格-條件與限制

- 民間經營團隊獎**
- 政府機關團隊獎**
- 顧問機構團隊獎**

符合下列各款之一之公共建設，並且正式營運達1年以上。

- (1)依促參法辦理。
- (2)依其他法令辦理，其公共建設類別及民間參與方式符合促參法第3條第1項各款及第8條第1項第1款至第6款規定之方式。

同一案件三年內未曾獲本獎別之特優或優等獎。

同一案件未曾獲本獎別之特優或優等獎。

人文 落實 永續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第十屆國家公共工程金質獎

金質獎

點 拾 成 功 · 創 新 展 景

申請資格-需具備之成效

民間經營 團隊獎

1. 公共服務品質優良。
2. 增進經濟效益。
3. 善盡社會責任。
4. 經營管理理念創新。
5. 其他經民間機構自評具特殊貢獻。

政府機關 團隊獎

1. 計畫內容創新，並有助於改善公共服務品質或增進經濟效益。
2. 工作團隊運作效率甚佳，且如期完成計畫推動。
3. 積極協調並排除計畫障礙。
4. 招商或協商策略成功。
5. 履約管理計畫具體可行且管理事項成效良好。
6. 契約內容足為其他案件之參考。
7. 跨機關或單位協調獲具體成效。
8. 其他經主辦工作團隊自評具特殊貢獻。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第十屆國家公共工程金質獎

金質獎

點 拾 成 功 · 創 新 展 景

申請資格-需具備之成效

顧問機構 團隊獎

1. 主動協助主辦機關規劃計畫內容創新，並有助於改善公共服務品質或增進經濟效益。
2. 主動積極協調並協助主辦機關排除計畫障礙，所提招商或協商策略成功，且如期完成計畫推動。
3. 所擬促參契約內容足為其他案件之參考。
4. 所擬履約管理計畫具體可行且管理成效良好。
5. 其他經顧問機構自評，且經主辦機關推薦具特殊貢獻。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第十屆國家公共工程獎

金壁獎

點 拾 成 功 · 創 劃 展 景

獎勵方式

項目	獎別	實質獎勵方式		
		獎金	獎座	獎狀
民間經營 團隊獎	特優獎	無	有	有
	優等獎	無	有	有
	佳等獎	無	無	有
政府機關 團隊獎	特優獎	100萬元	有	有
	優等獎	60萬元	有	有
	佳等獎	無	無	有
顧問機構 團隊獎	特優獎	無	有	有
	優等獎	無	有	有
	佳等獎	無	無	有

民間經營團隊獎，可依申請案件對公益之貢獻，另頒發公益獎，由行政院頒發獎狀，以資鼓勵。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第十屆國家公共工程獎

金壁獎

點 拾 成 功 · 創 劃 展 景

獎勵方式

項目	獎別	其他獎勵方式
民間經營 團隊獎	特優獎	1.於電視、網際網路、報章雜誌等媒體向社會大眾宣導表揚並製作活動專輯。 2.名單公布於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資訊網站。
	優等獎	
	佳等獎	
政府機關 團隊獎	特優獎	1.特優案件之團隊成員最高得1次記2大功。 2.優等案件之團隊成員最高得1次記1大功。 3.佳等案件之團隊成員最高得記嘉獎2次。 4.特優及優等案件之團隊成員，於機關推薦工作績優人員或模範公務人員時優先考量，並可獲頒精美紀念品。
	優等獎	
	佳等獎	
顧問機構 團隊獎	特優獎	1.於電視、網際網路、報章雜誌等媒體向社會大眾宣導表揚並製作活動專輯。 2.特優及優等案件適用押標金保證金暨其他擔保作業辦法第33條之5關於優良廠商押標金、保證金減收之規定。
	優等獎	
	佳等獎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簡報結束，謝謝聆聽!